

# 中共滦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

滦机编字〔2019〕3号

## 中共滦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关于组建滦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批复

市交通运输局：

你单位《关于组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请示》收悉。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8〕63号）和《中共河北省委办公厅、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办发〔2019〕16号）精神，经研究，现就组建滦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机构设置

将原滦州市交通运输局公路路政、道路运政、水路运政、工

程质量监督管理等执法职责整合，组建滦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与滦州市交通运输局实行“局队合一”管理体制，滦州市交通运输局加挂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牌子，以滦州市交通运输局的名义统一执法。

## 二、主要职责

主要负责道路运政、水路运政、公路路政等方面的行政执法工作。

## 三、内设机构

根据承担的职责任务，滦州市交通运输局（滦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内设执法机构 10 个，机构规格均为正股级。

（一）执法一科（执法一中队）至执法四科（执法四中队），锁定全额事业编制 36 名，其中领导职数 12 名（正股级领导职数 4 名，副股级领导职数 8 名）。主要职责是：与交警联合负责路面执法，依法对公路行驶的车辆进行超限检测、认定、查处，监督当事人对超限运输车辆采取卸载、分装等消除违法状态。

（二）执法五科（执法五中队），锁定全额事业编制 9 名，其中领导职数 1 正 2 副。主要职责是：负责查处对货运源头单位依法实施的超载超限源头管理工作中的违法行为。

（三）执法六科（执法六中队），锁定全额事业编制 9 名，其中领导职数 1 正 2 副。主要职责是：负责查处全市道路货物运输行业、机动车维修行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行业、客货站（场）的违法行为。

（四）执法七科（执法七中队），锁定全额事业编制 9 名，其中领导职数 1 正 2 副。主要职责是：负责查处全市道路客运行业、出租汽车行业的违法行为。

（五）执法八科（执法八中队），锁定全额事业编制 9 名，其中领导职数 1 正 2 副。主要职责是：负责查处市域内国省干线侵害路产路权洒落污染公路及擅自超载超限运输等违法行为。

（六）执法九科（执法九中队），锁定全额事业编制 9 名，其中领导职数 1 正 2 副。主要职责是：负责查处市域内县乡公路侵害路产路权洒落污染公路及擅自超载超限运输等违法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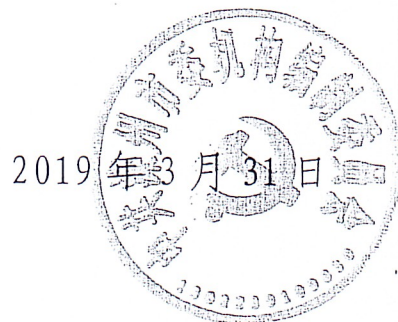
（七）执法十科（执法十中队）锁定全额事业编制 8 名。其中领导职数 1 正 2 副。主要职责是：依法承办法律法规指定或者确需本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办理的行政执法案件。负责全市公路建设行业、公路建设市场、交通运输基本建设招投标监督的违法行为。依据相关法规查处公路工程质量方面的违法行为。依据法律法规规定负责水上、机场、地方铁路交通安全的行政执法职能。

#### 四、人员编制

滦州市交通运输局（滦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锁定全额事业编制 89 名。由市交通运输局局长兼任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1 名副局长或副科级干部兼任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正股级领导职数 10 名、副股级领导职数 20 名。

#### 五、其他事项

改革后,市交通运输局执法工作由内设的执法科(执法中队)负责,其他内设机构和所属事业单位不再负责执法工作。



---

抄报: 中共唐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抄送: 市委办、政府办、组织部、人社局、财政局

---

中共滦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3月31日印发

---